

洛阳·城事

城市区城镇居民低保标准提至400元

新标准自今年1月1日开始实施,上半年的差额将在下半年择期一次性补发

□记者 潘立阁 通讯员 华国辉

昨日,记者从市民政局获悉,我市于近日下发文件,决定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农村五保对象供养标准。

城市区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400元,各县(市)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2550元。新标准自2015年1月1日开始实施,上半年的差额将在下半年择期一次性补发。

市民政局相关负责人介绍,由于物价上涨等因素,为保证困难群众基本生活,近年来我市多次提高低保标准,此次调整将惠及34万余名群众。

城镇低保

- 城市区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350元到400元
- 各县(市)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320元到370元
- 全市城镇低保对象人均月补差水平35元,不低于255元,各县(市)区可酌财力、资金结余等情况适当提高补差水平

低保金数额=低保标准-申请人家庭人均收入

农村低保

- 城市区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年2380元到2950元
- 各县(市)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年2040元到2550元
- 全市农村低保对象人均月补助水平增加16元,即分类施保水平分别达到一类145元、二类125元、三类105元

农村五保供养

1.集中供养标准

- 城市区由每人每年不低于4200元到不低于4600元
- 各县(市)由每人每年不低于3660元到每人每年不低于4000元(集中供养标准一律不含敬老院日常运营经费)

2.分散供养标准

- 各县(市)区分散供养标准统一由每人每年不低于2220元到每人每年不低于2800元

农村低保资金不足的部分,由县(市)区财政解决或从城市低保结余资金调剂;五保资金不足的部分由县(市)区财政负担。同时,财政和民政部门将严格实行资金专户管理,严禁挤占、挪用、截留等现象发生

绘制
赵韵

我市第9次荣获“全国无偿献血先进城市”称号

□记者 王妍 见习记者 肖姣姣 通讯员 郑备战

记者昨日获悉,我市荣获2012-2013年度“全国无偿献血先进城市”称号,这已是我市第9次获该殊荣。

我市从1991年起开展无偿献血工作,20多年来累计有80多万人次参加无偿献血,人口献血率达11%,高

于全国和全省平均水平。

2012-2013年度,我市无偿献血145720人次,其中固定献血者比例达到55.38%。

随着医疗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和医疗保障体系的逐步完善,我市临床用量持续攀升,从1998年的6吨增至2014年的33.11吨。

为了保证血源稳定,保障应急用血需求,我市建立

了4支献血志愿者队伍:一是40100人的固定献血者队伍,二是1万余人的机采血源队伍,三是机关、部队、企业等140余个单位的应急献血队伍,四是稀有血型献血者队伍。

在2012-2013年度全国无偿献血表彰活动中,我市共荣获无偿献血奉献奖金奖302人、银奖422人、铜奖1538人。



最美的身影

昨日,在隋唐城遗址植物园的荷塘里,一名工作人员在水中清理杂草,引得来此游玩的市民称赞。
记者 赵朝军 摄影报道

省首届校园足球夏令营昨日在洛开营

□记者 王雨 通讯员 徐冰冰 社区特约记者 何成智

昨日14时30分,我省首届校园足球夏令营开营仪式在市东方二中举行,此次活动由省教育厅主办,市教育局协办。

此次夏令营活动时间为7月21日至24日,将举办足球赛和趣味足球技术环节展示,活动分小学组和初中组两个组别。在活动期间,参加此次夏令营的成员,还可以到市东方二中参观足球

博物馆。

举办此次夏令营活动,是为了发挥足球运动的育人功能,推进校园足球的普及,宣传“阳光体育,快乐足球”理念,传播校园足球文化,吸引学生广泛参与足球运动。